

# 宜阳县人民政府

## 关于 2023 年本级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 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党组书记 姚 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3 年本级财政决算和 2024 年上半年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23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面对严峻复杂形势，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紧紧围绕上级决策部署，着眼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持续改善民生，强管理防风险，提质效促发展，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努力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3 年，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

入年初预算为 168500 万元，实际完成 16876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2%，同比增长 6.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16125 万元，为年初预算 121500 万元的 95.6%，同比增长 1.9%，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8.8%；非税收入完成 52639 万元，为年初预算 47000 万元的 112%，同比增长 19%。

2023 年，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 74500 万元，实际完成 8569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5%，同比增长 14.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6637 万元，为年初预算 28500 万元的 128.6%，同比增长 18.6%，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2.8%；非税收入完成 49061 万元，为年初预算 46000 万元的 106.7%，同比增长 11.9%。

##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3 年，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30753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转移支付增加、新增一般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404041 万元，实际完成 38821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6.1%，同比下降 0.1%。

2023 年，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88404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因上级转移支付增加、新增一般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 355360 万元，实际完成 33953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5.5%，同比增长 0.2%。

### 3. 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预算法》规定和现行财政体制，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47925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8764万元；返还性收入4220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2656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970万元；市级补助收入9969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33619万元；调入资金6245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866万元；上年结余2031万元），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4634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8217万元；上解省级支出28511万元；上解市级支出1610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26263万元；调出资金4548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278万元），收支相抵，年末结余15824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目标。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县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68523万元，实际完成75738万元，为年初预算的110.5%。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为308835万元（其中本级收入7573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330万元、专项债务收入203130万元、市级补助收入634万元、调入资金4548万元、上年结余收入21455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为29783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280792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10645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68万元、调出资金6225万元），年末滚存结余11005万元，实现了

基金收支平衡、有所结余的目标。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资金收入总计为53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52万元，市级补助收入1万元），国有资本经营资金支出总计为53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支出33万元，调出资金20万元），实现了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平衡的目标。

### **（四）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上级下达我县债券资金236749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36030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26100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9930万元）；新增债券200719万元（新增一般债券7519万元、新增专项债券193200万元）。根据上级债券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2023年到期的债券本金；新增债券均按照县人大常委会批准的方案安排使用。

### **（五）预算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3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68764万元，较年初预算168500万元超收264万元，按照《预算法》规定，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六）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2023年，上级财政下达我县专项补助资金19970万元，按规定主要用于以下支出：农林水支出6271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15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2万元、教育支出1792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07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511万元、自然资源和海洋气象支出

6073 万元等。

## 二、2024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县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认真贯彻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政府工作报告》工作部署，积极落实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上关于财政预算的决议，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强财政资源统筹，优化支出重点和结构，兜牢“三保”底线，加强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 （一）2024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99396 万元，同比下降 2.1%，占年度目标 175000 万元的 56.8%，按时间进度超收 11896 万元，同比短收 208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70227 万元，同比增长 0.1%，占年度目标 116800 万元的 60.1%，按时间进度超收 11827 万元，同比超收 47 万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70.7%；非税收入累计完成 29169 万元，同比下降 6.8%，占年度目标 58200 万元的 50.1%，按时间进度超收 69 万元，同比短收 2131 万元。

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4828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76.2%，同比下降 4.3%。

#### 2.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62518 万元，为年初预

算 81000 万元的 77.2%，其中税收收入累计完成 33732 万元，为年初预算 23497 万元的 143.6%；非税收入完成 28786 万元，为年初预算 57503 万元的 50.1%。

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20010 万元，占年初预算 293133 万元的 75.1%。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24909 万元，占年初预算 59697 万元的 41.7%，同比增长 287.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28991 万元，占年初预算 68885 万元的 42.1%，同比下降 38.2%。

## **（三）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 千方百计开拓税源，多措并举壮大财政综合实力。一是积极培育税源财源，加大组织收入力度。进一步做好经济运行分析，从广度和深度上下功夫，深入分析企业和行业税收，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二是以税费共治为抓手，强化非税收入征收管理，衔接县域土地规划和土地供应，破解征缴难点堵点，加大土地出让金征收力度，研究闲置资产盘活路径，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三是强化与税务部门的协作联动，规范涉税信息管理，主动探索综合治税新渠道，发挥和利用信息平台作用，积极开展涉税信息采集，拓宽涉税信息采集范围，做好综合治税相关信息的采集和交换，掌握税源变动情况，将“信息”变“税源”，将“税源”变“税收”，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2. 积极争取政策资金支持，助力全县经济稳中向好。一是加大向上对接力度，紧盯 2024 年积极财政政策的着力点和落脚点，服务部门、乡镇提前谋划，积极申报项目，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共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 186192 万元。二是紧抓政策窗口机遇，争取专项债资金支持。精心谋划专项债项目，组织做好优质项目筛选和储备工作，提高谋划项目质量，加大优质项目储备力度。上报省财政厅评审项目 58 个，已通过财政厅评审 45 个，资金总需求 315600 万元，2024 年资金需求 254600 万元。上半年成功发行 9 个项目，发行金额 39100 万元，有力保障了市政基础设施、冷链物流、农业等领域项目顺利实施。

3. 优化支出结构，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坚持“小钱小气，大钱大方”，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办大事，把钱用到关键处，全力保障上级决策部署和全县中心任务落地落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把紧预算关口，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切实做到“无预算不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不该开支、不必开支的，一律不开支，必要支出从紧安排。

4. 加大民生保障力度，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强化各类民生领域支出保障，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全县民生支出 164697 万元。一是支持教育事业提质增效。筹措教育资助及教育建设提升改造项目资金 20719 万元，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支持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基本办学条件。二是公共卫生服务保障进一步增强。筹措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3038 万元，基层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

物制度专项补助 414 万元，全力保障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三是**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升**。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资金及护理补贴、高龄补贴等 12937 万元，保障了困难群众、优抚对象、老年村医、独生子女、公益性岗位等补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保持了社会大局稳定。三是**文化事业全面发展**。筹措资金 1390 万元支持文旅融合，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向社会免费开放等，提高基本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和适用性，支持体育赛事和全民健身活动广泛开展，群众获得感更加充实。

5. 扛牢“三农”责任，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落实财政政策，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推动乡村振兴实现新发展，上半年农林水支出 19741 万元。一是筹措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16226 万元，批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 28 个，有力支持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农业产业发展。二是及时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0119 万元，发放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贴资金 333 万元、小额贷款贴息资金 66 万元、脱贫劳动力务工补贴资金 76 万元、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 106 万元，把党的支农惠农政策落到实处，更好地服务“三农”。

6. 改进工作方法，财政改革管理提质增效。一是坚持践行“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评审理念，在确保评审质量的前提下，狠抓评审效率。评审工程项目 95 个，送审金额 119288 万元，审定金额 97868 万元，审减金额 21420 万元，审减率 18%。二是加强政府采购预算对采购计划的控制，实现预算业务和政采业务的动态管理与数据共享，让“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开展政府



采购活动 153 次，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14323 万元，实际完成采购合同金额 13439 万元，节约资金 884 万元，资金节约率 6.5%。

7. 守牢两条底线，推动财政平稳运行、更可持续。一是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全面落实“三保”责任，始终将“三保”摆在最优先位置，坚持和强化预算编制审核、预算执行监测、风险防控处置机制，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加强支出保障排序管理，科学合理调度财政资金，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三保”支出做好标记，从执行进度、指标下达、资金兑付等环节进行全方位、多角度动态监控，确保“三保”资金精准高效支付。二是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落实政府债务偿债责任，多渠道筹措化债资金，确保到期政府债务本息按时偿还。坚决制止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堵违法违规举债融资的“后门”。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存量，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问题。我县风险等级评定结果为绿色等级，目前风险可管可控。

### 三、下步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擘画了宏伟发展蓝图，我们将把学习贯彻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与冲刺年度目标任务、抓好当前工作结合起来，做到学习贯彻与推动工作两手抓、两促进，努力在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好应有的作用，确保二十届三中全会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确保财政工作始终服务中心、保障大局。

**（一）积极涵养优质税源，不断壮大财政实力。**想方设法聚财生财，培育壮大更多经营主体，发展富民产业，扩大财源渠道，

增强综合实力。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把财源建设作为重中之重，深入研究自身财力可持续增长问题。引进更多符合产业导向、财政贡献大的项目，壮大财源蓄水池。支持数字经济、人工智能、航空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突出做强航空装备首位产业，加强与龙头企业合作引进产业链配套项目，高标准建设科技产业社区，着力推动产业集群发展。

**（二）优化支出管理，保障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强化“三保”在预算编制中的优先顺序和支出执行中的首要地位，加强财政收支运行监测和预判分析，及时排除潜在风险。持续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把勤俭办一切事业作为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形成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共识，严控一般性支出，杜绝楼堂馆所问题，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按照只减不增原则编制“三公”经费，努力降低公务运行成本，统筹资金用于急需支出的民生领域。

**（三）加强统筹策划，积极向上争取政策资金。**切实增强争取资金的紧迫感、责任感、使命感，积极主动作为，努力争取更多政策资金支持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一是深入研究政策，提高争取资金的针对性。充分认识当前面临的财政困难形势，打破惯性思维、惰性思维、畏难思维，摸清、摸准、摸细、摸透自身情况，充分利用各种资源，精准把握上级政策走向和资金投向，找准上级政策与我县发展实际的契合点，强化向上争取资金意识，自觉

做好跑项争资工作。二是**加强汇报对接，提高争取资金的能动性**。克服“等靠要”思想，各显神通，积极主动向上级对口部门汇报对接，紧盯上级资金分配动态，聚焦重点项目、重点资金，安排专人跟踪落实，及时了解资金总体规模、投资方向、分配因素，结合我县实际情况，研究可争取空间，做到应争尽争。三是**加强统筹衔接，提高争取资金的使用质效**。统筹用好财政资金、政府专项债券，与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做好衔接，发挥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贴息作用，集中支持“三个一批”重大项目快建设、早投产。

**（四）加强财政监督，全力深化预算绩效改革**。聚焦保障重大政策贯彻落实，开展专项检查，强力推动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推进整体绩效预算编制，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落实绩效成果应用办法，健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机制，建立与绩效结果挂钩的财政资源配置激励约束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绩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创新的精神、更加务实的作风，锐意进取，埋头苦干，扎实做好财政改革发展的各项工作，为建设“宜居宜业 富强宜阳”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名 词 解 释

**三农**是指农业、农村、农民。

**三保支出**是指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

**三公经费**是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三项经费。

**专项债券**是指省级政府为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发行的、约定一定期限内以公益性项目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还本付息的政府债券。

**三个一批**是指签约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